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年12月22日上午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三名监事均出席了会议,会 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聪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对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提名丁为民先生、蔡汉龙先生为 第六届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与由公司工会委员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王聪 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拟聘监事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 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 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会议通过的监事候选人将提请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 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当选为第六届 监事会监事, 其任期为三年, 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0二0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附:

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丁为民先生: 1989 年 12 月出生,硕士。曾任中国航发商用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宁波东力传动设备有限公司科技研发部部长、总经理助理; 2017年 12 月起任宁波东力传动设备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9年 5 月起任公司监事。

丁为民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蔡汉龙先生: 1975 年 11 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宁波东力传动设备有限公司设计室主任、应用技术处处长、售后服务处处长、总工程师、事业部总经理、质量总监;现任宁波东力传动设备有限公司项目总监。

蔡汉龙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